

关于湟源县乡村振兴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奖励名单（第一轮）的公示

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加快推进文旅产业融合发展，充分发挥东西部协作资金的引导作用，撬动政府奖励资金杠杆，推进全县旅游业转型升级，根据《湟源县乡村振兴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奖励办法（修订稿）》文件精神，在各乡镇、涉文旅企业申报的基础上，梳理完成第一轮奖励名单，现将拟奖励名单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2025年7月11日至7月18日。公示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以实名来信、来电、来访形式反馈至湟源县文体旅游局。

联系方式：0971-2499161

邮 箱：hyly808@163.com

附件：《2025年湟源县乡村振兴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奖励资金第一批奖励名单》



《2025年湟源县乡村振兴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奖励资金第一批奖励名单》

序号	申报主体	奖励项目	符合条例	项目审核单位
1	湟源县丹城旅游发展有限公司	创新经营业态并免费开放国家AAAA级以上旅游景区	第六条	城关镇人民政府
		景区自主引进优质团队	第七条	
		开展冬季旅游市集夜间活动	第八条	
2	青海阿啦啦科技有限公司	设立民营文化艺术场馆	第二十一条	
3	青海王母圣地旅游文化开发有限公司	承办“沐冬日暖阳 游日月湟源”2024-2025年湟源冬春季旅游活动	第二十七条	日月乡人民政府
4	青海王母圣地旅游文化开发有限公司	开展冬季旅游市集夜间活动	第八条	
5	波航乡人民政府	自主举办2025年“粽香非遗传古韵，艺韵交融铸同心”迎端午系列活动	第二十七条	波航乡人民政府
6	湟源车站露营花庄	成功评定挂牌四星级乡村旅游接待点	第十一条	东峡乡人民政府
7	西宁金大旅游开发有限公司	大黑沟景区内阳光部落成功评定为第二批省级自驾车营地	第十条	